

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1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送达至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，公司监事会主席杨波先生主持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中确定的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。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相关授权，对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。本次调整后，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85 名变更为 83 名，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权益总数不变，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28.50 万股变更为 216.20 万股，预留部分由 35.00 万股变更为 47.30 万股。

本次调整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(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)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《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，相关调整程序合法、合规，调整后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均符合《管理办法》、《激励计划》等相关法律、法

规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监事会同意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进行调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2 月 2 日